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
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主要职能包括负责拟订全区土地整备规划及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年度计划；开展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体制机制、相关政策、补偿标准等研究工作；协助实施单位开展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的前期调查、权属核查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下属事业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63 人，实有在编人数 58 人；离休 0 人，退休 4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22 人。

单位内设综合科、计划前期科、土地整备一科、土地整备二科、土地整备三科、土地整备四科、土地整备五科、安置管理科、技术服务科，共 9 个科室。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聚焦大面积产业空间整备，全力开展坂田金园、横岗南等 5 个大面积产业空间片区整备攻坚工作，确保完成 1.15 平方公里连片产业用地收储工作，助力龙岗加快打造产业高地；

2. 加快推进已立项利益统筹项目实施，按照“成熟一批，推进一批”原则，通过规划调整手段，增加留用土地的居住用地指标，确保完成 65 公顷居住留用地入库考核任务；

3. 大力开展文教体卫交通等项目整备，落实龙岗区公共基础设施三年用地保障计划。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收入 4,73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04 万元，增长 9%。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4,73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04 万元，增长 9%。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一是实有在编人员增加 4 人，人员经费增加 177 万元；二是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安置房管理业务安置物业管理费减少 28 万元，新增安置小区房源运营管理费 251 万元；三是土地整备业务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技术服务费减少 81 万元，办理林地使用手续和耕地占用税完税手续经费增加 264 万元；四是土地整备管理信息系统开发费、运维服务费等减少 89 万元；五是政府性基金项目 2022 年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复核服务费减少 9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预算 4,73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3,058 万元、公用支出 4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 万元、项目支出 1,15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3,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公用支出 4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1,152 万元，具体包括：

1.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 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楼修缮、消防用品 10 万元，用于办公用房日常维修保养、配置消防器材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增加配置消防器材费用 2 万元。

2.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 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维护、信息系统安全服务、软件升级维护 33 万元，用于办公设备维护、开展信息安全检查服务、CAD 软件升级调试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土地整备信息系统运维服务不再开展。

3. 安置房管理业务预算 342 万元，主要包括：安置小区空置

物业管理、安置小区房源运营管理 342 万元，用于五个安置小区 2305 套空置安置房源的出租运营和日常运营管理。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34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工作部署，新增三个年度的安置小区房源运营管理费 251 万元。

4. 征收补偿安置预算 70 万元，主要包括：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复核服务 70 万元，用于对街道办完成的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进行方案审核、测绘监理、评估督导。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复核项目减少。

5.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预算 75 万元，主要包括：安保服务、食堂外包服务、搬运工作 75 万元，用于购买安保服务、餐饮服务、搬运服务等后勤保障服务。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69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中央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6. 土地整备业务预算 624 万元，主要包括：办理林地使用手续、耕地占用税、整备计划挂图展板制作等 624 万元，用于办理林地使用手续、办理耕地占用税完税证明、开展土地整备项目立项评审、编制土地整备计划用图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11 万元，下降 33%，主要原因是区委区政府每年的招拍挂任务不同、涉及的林地和农用地面积不同，预估 2022 年涉及的林地和农用地面积比 2021 年少，所需缴纳的森林植被恢复费和耕地占用税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单位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支出，与 2021 年持平的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 2021 年持平的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1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与 2021 年持平的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与 2021 年持平的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本单位共有一般公务用车 3 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本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152 万元，设置并编报

6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33	通过 2022 年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完成信息系统安全服务检查工作，服务质量达到国家标准；保障办公自动化设备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升级维护 17 套 CAD 软件；资金执行率达到 97% 以上；提高用户体验，员工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
征收补偿安置	70	通过 2022 年征收补偿安置项目，按进度完成本年度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的方案审核、测绘复核、评估督导工作；出具复核报告，复核报告符合行业标准，质量达标率 100%；推进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优化原有的土地利用结

		构和空间布局，促进土地的节约集约利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被征收对象满意度 100%。
土地整备业务	624	通过 2022 年土地整备业务项目，完成办理龙岗区招拍挂地块涉及林地的林地使用手续和涉及农用地的耕地占用税完税手续，确保区委区政府土地供应计划按期实施；开展专家评审会 6 场次，形成若干个专家意见，确保单位土地整备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展开；完成日常文书档案和土地整备项目档案的归档及数字化管理，确保档案材料的完整性、保密性与日常安全；节省林地资源，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城市生态安全；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上级部门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安置房管理业务	342	通过 2022 年拆迁安置房管理及维修项目，完成 5 个安置小区共 2305 套空置安置房源的管理、维修和运营工作；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增加国有资产收益；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住户满意度达

		到 95%以上。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10	通过 2022 年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项目，完成 63 台空调、15 米油烟机烟管的清洗以及玻璃、墙体等日常修护工作；按人员 90 个、公车 3 辆配置消防器材；资金执行率达到 97% 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75	通过 2022 年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项目，完成 3 个后勤保障类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一）2022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70 万元。具体为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的方案审核、测绘复核、评估督导等工作。

（二）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三）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国有资产占用车辆情况为 0 辆。主要原因：车辆原所属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已注销，缺失相关公司的印章及车辆原始凭证等材料，导致车辆无法调入单位资产系统。

（四）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7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6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三、单位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67
1. 事业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67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城乡社区支出	7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
5. 其他收入	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40
		自然资源事务	3,34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41
		事业运行	2,599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2
		公共租赁住房	342
		住房改革支出	659
		住房公积金	225
		购房补贴	434
本年收入合计	4,734	本年支出合计	4,734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734	支出总计	4,73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4,734	3,582	1,152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7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6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二、卫生健康支出	6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
		事业单位医疗	67
		三、城乡社区支出	7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40
		自然资源事务	3,34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41
		事业运行	2,599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01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2
		公共租赁住房	342
		住房改革支出	659
		住房公积金	225
		购房补贴	434
本年收入合计	4,734	本年支出合计	4,734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734	支出总计	4,73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4,664	3,582	1,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	258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	2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15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77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	6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	67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	67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40	2,599	74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340	2,599	74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41	0	741
	2200150	事业运行	2,599	2,599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	659	34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2	0	342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42	0	3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9	65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	22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4	43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2021 年	12	0	0	12	0	12
	2022 年	12	0	0	12	0	12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70	0	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	0	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	0	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	0	70

注：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3,582	3,582	0
	拆迁安置房管理及维修	主要用于 5 个安置小区共 2305 套空置安置房源的出租运营和日常运营管理，确保无重大安全事故。发挥公共资源最大效用，增加国有资产收益。满足住户需求，住户满意度大于 95%。	342	342	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安保服务、餐饮服务、搬运服务等后勤保障服务支出。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75	75	0
	土地整备业务	1. 及时办理招拍挂地块林地使用手续和耕地占用税完税手续，确保区委区政府土地供应计划按期实施；2. 开展专家评审会 6 场次，形成若干个专家意见，确保单位土地整备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展开；3. 用于日常文书档案和土地整备项目档案的归档及数字化管理，确保档案材料的完整性、保密性与日常安全；4. 用于制作土地整备计划配套用图、规划项目公告展板、业务租车、诉讼代理等开展土地整备业务的相关支出。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624	624	0
	办公楼修缮	主要用于办公用房日常维修保养，配置消防器材等安全生产保障支出。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10	10	0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1.用于办公自动化设备及各类网络系统的日常维护、调试、升级，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确保信息安全，系统符合国家最新的网络安全要求；2.升级软件 18 套。资金执行率达到 97%以上，员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33	33	0	
	2022 年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复核服务费	对街道办完成的区级房屋征收项目技术成果进行方案审核、测绘监理、评估督导。	70	70	0	
	金额合计		4,734	4,734	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通过安置小区空置房源的管理、维修和运营工作，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增加国有资产收益。</p> <p>目标 2：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及时办理龙岗区招拍挂地块林地使用手续和耕地占用税完税手续，确保区委区政府土地供应计划按期实施。</p> <p>目标 3：确保各类网络系统安全，降低安全风险；保障办公自动化、档案数字化及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p> <p>目标 4：贯彻落实区法治建设的具体部署，确保单位房屋征收和土地整备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展开，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p> <p>目标 5：按进度完成本年度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的方案审核、测绘复核、评估督导工作，并出具复核报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运营管理安置房源数量		2305 套	
			评审项目数量		6 个以上	
			升级软件数量		18 套	
			复核项目数量		25 个以上	
		质量	质量达标率		复核报告符合行业标准，准确、可信，质量达标率 100%。	
			评审意见采纳率		95%以上	
			无重大安全事故		保障安置房源的出租运营和日常运营管理，确保无重大安全事故。	

			信息安全服务标准	符合《区党政机关信息安全检查工作方案》标准。
		时效	费用缴纳及时率	申报期限内完成缴纳。
			工作完成及时率	12月底前完成计划工作量。
			资金执行率	97%以上
	成本	单位实际成本	实际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	经济效益	推动 GDP 增长	确保区委区政府土地供应计划按期实施，推动 GDP 增长。
			增加国有资产收益	发挥公共资源最大效用，增加国有资产收益。
		社会效益	保障房屋征收工作依法征收、公平补偿。	对街道办完成的项目技术成果进行复核，保障房屋征收工作依法征收、公平补偿。
			节省林地资源	促进节约集约利用林地、培育和恢复森林植被、实现森林植被占补平衡。
			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有利于国有资产盘活使用及安全管理，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可持续影响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和损坏	对国有资产起到有效保护，防止资产的流失和损坏，加快安置房分配进程，有利于推进房屋征收工作。
		生态效益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城市生态安全。	推动植树造林，确保森林植被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城市生态安全。
			控制水土流失，改善水质	完成河道综合整治，有效控制水土流失，改善水质、净化空气、调节气候。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5%以上
			被征收对象满意度	100%以上
			住户满意度	95%以上
	其他满意度	无	无	